

蔡月玲老師生命實踐獎學金申請辦法

96.12.05(96-1-2)系務會議通過

一、為緬懷從事教育與傳播工作者蔡月玲老師，鼓勵學生奮發向學，並提倡對於主體生命的尊重與實踐，特設立本獎學金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

1. 華梵大學中國文學系在學學生（含碩士班、學士班，延畢生亦可申請）。
2. 以家境清寒、孝親、品學兼優，並獲老師推薦者，列為優先考量。
3. 獎學金之頒放，以在學學生為對象。

三、名額：每學期兩名（碩士班及學士班各一名），在學期間得重複申請。

四、金額：每人發給新台幣壹萬元整。

五、申請日期：

第一學期自 12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；第二學期自 5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止。

六、審查資料：

1. 蔡月玲老師生命實踐獎學金申請表
2. 自傳
3. 最近兩學期成績單（大一學生及碩一生免）
4. 相關證明文件（如中低收入戶、清寒或急難證明）

七、審查方式及執行：

1. 本獎學金由本系專任教師，組成「甄選委員會」審查，並將人選提報系務會議通過，於每學期末公佈獲獎名單，送請學生事務處辦理發放事宜。
2. 獲得獎學金者，需於次學期提出以「生命實踐」為主題之創作、演出或論文（不拘形式）。

八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，送請學生事務處備查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